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容整治应急抢修工程入围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项目编号 (NMJZ-GC-20250916)

公示结束时间: 2025-10-21 17:00:00

一、评标情况

【1】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容整治应急抢修工程入围项目:

1 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 内蒙古万佳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费率: 98%, 质量符合现行工程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质量合格, 服务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中标候选人第2名: 内蒙古联友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费率: 95%, 质量符合现行工程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质量合格, 服务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中标候选人第3名: 内蒙古帝坤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费率: 98%, 质量符合现行工程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质量合格, 服务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中标候选人第4名: 呼和浩特市亮洁清洁服务有限公司, 费率: 95%, 质量符合现行工程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质量合格, 服务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中标候选人第5名: 内蒙古紫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费率: 95%, 质量符合现行工程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质量合格, 服务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中标候选人第6名: 内蒙古丽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费率: 98%, 质量符合现行工程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质量合格, 服务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及方式

中标候选人公示在公示期内, 对上述中标情况持有异议的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 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书面方式向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提出。

三、其他

1: 详见附件;

2: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四、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五、联系人

招标人: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地址：呼和浩特市金桥开发区内蒙古日报社东赛罕大厦10楼城管行政执法局

联系人：陈科长

电话：0471-6651093

邮件：45699845@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佳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东路东方银座2号楼1011

联系人：马鹏飞、安娜

电话：15924516226

邮件：nmgjzgcgl@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容整治

应急抢修工程入围项目

中标候选人公示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容整治应急抢修工程入围项目（招标项目编号：NMJZ-GC-20250916）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 09:30 在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拉尔东街东方银座 2 号楼 1005 室进行招标工作，现将中标候选人公示如下：

本项目入围单位：

排名	中标候选人名称	投标报价 (%)	工期	质量要求
1	内蒙古万佳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8.00%	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符合现行工程质量验收规范标准，质量合格。
2	内蒙古联友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95.00%	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符合现行工程质量验收规范标准，质量合格。
3	内蒙古帝坤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98.00%	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符合现行工程质量验收规范标准，质量合格。
4	呼和浩特市亮洁清洁服务有限公司	95.00%	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符合现行工程质量验收规范标准，质量合格。
5	内蒙古紫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5.00%	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符合现行工程质量验收规范标准，质量合格。
6	内蒙古丽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8.00%	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符合现行工程质量验收规范标准，质量合格。

公示时间从 2025 年 10 月 18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1 日，若投标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可在公示期内向监督机构申请核查。根据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的有关规定，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成交候选人公示期间向代理机构书面形式提出。提出异议或投诉内容中必须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人是法人的，投诉书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其他组织或者个人投诉的，投诉书必须由主要负责人或者投诉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

采 购 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世纪十二路赛罕大厦

电 话：0471-6651093

联 系 人：陈科长

代理机构：内蒙古佳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拉尔东街东方银座2号楼1011室

联系人：马鹏飞、安娜

电话：15924516226

日期：2025年10月17日

